

莫小洛和南京班长恋爱的真实版本



军旅文学

我和莫小洛恋爱了

我在住院的那段时间里，莫小洛后来每隔几天就要来看我一次，过了一段时间，几乎天天来。每次来都要帮我洗衣服什么的，这的确让我轻松了许多。每天我都盼着她来了。但我也很害怕，如果让李大队长他们知道了，那我就真的完蛋了。

爱情就是这样默默地发生了。莫小洛经常到我这里来，我们说说笑笑就熟得不能再熟了，最初的紧张和不安慢慢地消失了，我甚至还借着看手相的名义抓到了她的手，她的手细腻、白嫩，能看到手背上的血管，手掌很柔软，好像没有骨头一样，我一脸坏笑地说：“你的手长得真漂亮。”她一下子把手缩回了，把小手扬了起来：“你不正经了！”但她的脸突然红了，把手放了下来。我也有点害怕了，不敢看她，转过身子看着窗外，装作看风景的样子。

莫小洛很快又找到了一个话题，她说你知道不知道，我一直都很想当兵，中学毕业时报考的学校都是军校，高考落榜后，部队征兵时，我还跑到县武装部报了名，可惜人家不要女兵。

她看了看我，又看了看窗外，甩了一下头发，笑着说：“虽然我当不成兵了，但我以后要找一个当兵的，算是军嫂了。”

说实话，那一会儿我有点感动，我知道现在很少有女孩子愿意嫁给当兵的了。

我看了看莫小洛，她笑笑地看着我，看得出来，她很想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。我想起了她曾经有过一次的爱情，她那次爱上了我们部队的一个班长，那个班长还因为这事被开

除军籍了。我有点不理解，很真诚地对她说：“那个家伙也真是的，他既然离开了部队，完全可以娶你的。”

她愣了一下，收起了脸上的笑容，捋了捋额前的头发，沉默了一会儿，摇了摇头，淡淡地说：“不是他不愿意，而是我不愿意了……”

我有些吃惊地看着她，我想不通到底是怎么回事。

那天中午，莫小洛把她的那次爱情都告诉我了，我这才知道人们口口相传的东西原来并不可信。她说，那个班长老家的的确确是南京的，但不是市里的，只是属于南京的高淳县，很偏僻的一个地方，家还是农村的，父母也不是什么大官，都是农民。他从前说的都是骗人的。这都算了，男人谁没点虚荣心呢。他后来到南京市一家大酒店当保安，人家知道他当过特种兵，他身上也真有功夫，就让他当了保安队长，一个月能拿两三千元钱。按说，这在南京已经不错了，但他不满意，整天看着那个大酒店的小姐大把大把地赚钱，也让莫小洛当小姐。她当然不干了，他就动手打了她，她就又跑回来了……

我吃惊地看着她，有点不敢相信：“不会吧，我听说他在部队表现还挺好的，军事素质很过硬的。”

莫小洛看了看我，淡淡地说：“这有什么奇怪的？人都是会变的，我也没想到他会变成这个样子。那时，我连跳到长江的心都有了，我真的去了长江大桥。”

我有点担心地看着她，但她很平静，就像在讲述别人的故事一样。我很佩服她，她终于抚平了自己的伤口。我突然对她有一种很怜惜的感情，她是个好女

孩，但命运对她太不公平了。

我愤愤不平地说：“这个家伙真不是个人，他怎么会这样呢？”

莫小洛悲伤地摇了摇头：“他本来也不是一个坏人的，但环境会改变一个人的。那还是个星级酒店呢。那些小姐中，很多人都是有丈夫有小孩的，每天晚上都是她们的丈夫骑着摩托车把她们送过来，第二天早上再接走……现在的社会就是这样了。其实想想，最可靠的男人还是在你们部队里。”

我和莫小洛眉目传情

我后来治好了伤，回到了部队，我们就很少见面了。每天从她家那个小店经过时，都是脉脉含情地互相注视着对方。这很正常，很多兄弟都在偷偷地看她，她也在看着我们大家，没有人能看出来，她实际上只是在看我一个人。我还可以告诉你们，我和她只是接过吻，我们从来没有发生到那一步，我们都在小心翼翼地克制着，这样会让我们负罪感少一点，自欺欺人觉得自己并没有违反军纪，自己还是一名合格的军人。

我深深地爱着我们的军队，我不愿意让自己玷污这支伟大军队的荣誉。我把所有的精力都投入到了训练之中，如果爆发一场战争，我会第一个报名参战。我要成为一名真正的士兵，一个像狼一样凶猛的战士！这样我心里会更好受一些。事实上，那时我的军事素质已经不比任何一个特种兵差了，甚至还超过了许多人，我毕竟是个第七年的老兵了。

他们都说我是一个好兵。

潘连和周股长闹过别扭

时间过得真快，一年时间

很快就要过去了。这一年时间里，没有发生多少事情。我和莫小洛的爱情，没有人知道，我们见面都是在四十里外的江城。我虽然是个老兵了，但去一趟江城也很不容易。我对你们说过，我们训练时，一穿上迷彩服，军衔都统统卸掉了，也就是说，不管你是新兵、老兵，还是军官，在训练场上你就是一名特战队员。所以，我能出去的机会也不见得会比那些新兵们多。我和莫小洛很少见面，有时两三个月才能见一次面。但我们已经很满足了。

日子就这样平静地过去了。

冬天快来的時候，我们潘连出了一件大事：他把我们大队宣传股长打了！我不想在这里说他的名字了，他姓周，我们就叫他周股长吧。

我早就听说了，潘连很不喜欢这个周股长。当周股长还是周干事时，他负责大队的新聞报道，我见过他很多次，他经常脖子上挂着一个照相机，跑到训练场上对着我们照个不停。他长得有点胖，脸庞很大，有几分官相。在我们特种大队里，大部分人都偏瘦，像这样的体型很难找到。我一直都觉得他为人还是不错的，总是笑眯眯的，有点像书上画的弥勒佛。

我们在训练间隙休息时，经常找几个战友挤在一起，摆出各种很牛的造型，让他给我们照几张照片。他一般都会答应的，并且还会给我们冲洗出来，我们给他钱他也不要。但潘连就是看不惯他，一见到他，就阴沉着脸，有时还会撇撇嘴，咕哝一句：“什么玩意，不就是要笔杆子的嘛。”

我那时其实对潘连是有意见的，认为潘连这是看不起文

化人的表现。怎么说呢，我们这支部队在历史上也走过不少弯路，在红军时期，觉得知识分子是小资产阶级分子，容易动摇，杀过不少人。张国焘是个大知识分子，但他杀的知识分子最多，最后连看到戴眼镜、口袋里别个钢笔的都杀。

我曾看过一位革命前辈的回忆文章，他说，那时都不敢说自己识字了。一个部队都是或多或少地带着过去的影子，我不能说是百分之百，至少在有些部队里，军事干部多多少少还是有点看不起政工干部的，觉得他们就会要耍笔杆子，玩玩嘴皮子，中看不中用。这些年部队招了不少地方大学生，有些人就受不了这个，没干多久就要闹着转业。所以，潘连这样周干事时，我觉得潘连这样很不好，我甚至做好了连队再召开民主生活会时，给潘连提意见的准备。

我这时和班长陈卫星混得很快了，几乎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了。有一次我给他说了我的这个想法。陈卫星摇了摇头：“你不了解情况，不要瞎说。潘连不像你说的那样看不起政工干部，他和咱们指导员不是配合得挺好的吗？他和周干事就是屎不到一壶，你提也没用。”

我感到很奇怪：“他们两个有什么事？”

陈卫星说：“你别打听了，潘连就是看不惯他，你敢在他面前提他，潘连就会跟你急。”

我锲而不舍地追问到底是怎么回事，他刚开始还不想说，说这就像在背后讲人家坏话一样，不是君子所为。我再三要求，搞得他不胜其烦，只得仔细地给我说了潘连和周干事的那档鸟事。

裴志海 著
新世界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一个被人认为是小流氓的少年，中学毕业后，在无路可走的情况下参军入伍。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，他重新开始自己的青春。从“红四连”的步兵到特种兵大队的特种兵，再进入“狼人”集训队，经历了诸如纪律、爱情的种种考验，一块废铁终于炼成了一个钢铁战士，一个真正的特种兵。

[上期回顾]

我们开始跳伞训练，上级规定像李大队长这样年龄段和级别的领导可以不跳。但是他每次都要跳，而且技术很好，我们都很崇拜他。在一次跳伞中，我受伤了，在部队医院住了几个月。住院期间，莫小洛居然来看我。我们聊了很多家常话，我心里有种异样的感觉。

陆西若因为初恋情人的背叛才变成如今这样



情感天空

陆西若和初恋情人的故事

陈树风找刘林帮忙。刘林开始还以为是有关于杨杨。陈树风说的却是关于陆西若的事。陈树风以为刘林对陆西若和尤梦清之间的事一无所知，所以一开始就将他们的事简略地讲了一遍。

刘林从他嘴中得知，尤梦清当初因为男友吸毒而需要大量资金，所以刻意接近陆西若，从他身上捞取供养男友吸毒的资本。等到陆西若发现这一真相时，已经深陷情网。那是他第一次爱上一个女人，以为会相依相偎走到人生的终点，最终却发现自己的真心相待的人真心待的却不是自己，其痛可想而知。

据陈树风说，和尤梦清分手后，陆西若足足消失了十个月，无影无踪，他们找到最后甚至都已经绝望。就在他们认定他已不在人间的时候，陆西若回来了，回到了他们的视线中，但他已经完全变了一个人，变得孤僻、冷酷、少言，也就是现在的陆西若。陈树风说，以前的陆西若性情并非如此，他爱好户外活动，开朗健谈，话语幽默，待人热情真诚。说是梦清毁了他整个人一点也不为过。

即便梦清害他如此之深，最后分手，但他依然给了梦清一百万，嘴中说是为了偿付她之前陪伴自己的两年时光。其实陈树风最清楚，他是不想她为了钱再次出卖自己。

他当时就断定陆西若对这份感情根本就放不下。果不其然，之后数年，陆西若一直暗中关注着梦清的状况，不时以各种借口资助她，动用各方面的关系使她在男友吸毒的压力下

不致生活流离失所。甚至在梦清拒绝他的帮助，进入声色场所讨生活后，他放下身份逐着她的身影转遍了她所工作的每一处声色场所，不惜被人误解和谎言。这其中误解和谎言的人，反应最厉害的就是刘林。其实如果刘林当初跟着陆西若出入那些声色场所，毫无疑问就会发现那里有一个共同点，就是总有同一个人出现，那就是梦清。

梦清去世后，陆西若始终未能走出阴影。最初他只是情绪低落，脾气变得暴躁，陈树风以为这只是暂时的，一切都将过去。不料最近他却迷上了醉酒飙车，时常于凌晨走出酒吧后，驾上车一路上肆无忌惮地狂奔。这是疯狂而危险的举动，这就叫陈树风不能不担心。

这事刘林听金谷提起过，但没有陈树风说的这么严重，只说陆西若超速驾驶，被罚款，也没提陆西若是醉酒飙车。刘林道：“这事，我好像帮不上什么忙。”

陈树风道：“我想让你劝劝他。他现在谁的话都听不进去，只有你说的话，他还可能听得进去。”

刘林道：“你又不是不清楚我和他之间的关系，他怎么会听我劝？”

陈树风道：“他信任你。”

刘林微微扬起下巴，她在消化这句话。陆西若信任她？可能吗？陈树风接着道：“他把梦清的孩子托付给你，就是最好的证明。他爱梦清，将她的孩子视如己出，所以不会随便托付给一个人。”

刘林不明白陆西若为什么会信任自己，在他眼中，自己一直就是为了钱而不择手段的一个人。不过不管怎样，被人信任

总是一种非常妙的感觉，虽然对于陆西若对自己信任与否她是毫不在意的。

“我试试看。”她说，心下却一片茫然。

茵子流产了

周日早晨，喂小亮吃完奶后，刘林回到床上想再补一觉，她实在太累。昨天陪陆西若爬山散心，到现在还浑身酸痛。刚刚躺下，却听见外面吵吵闹闹的，还听见苏月的声音，于是又下床，去了解情况。

母亲抱着小亮开了门，站在门口。刘林透过敞开的门，一眼看见大着肚子的茵子在和苏月争吵。苏月嚷道：“一大早跑我这撒什么野？什么东西！”

茵子一遍遍叫道：“叫那个不要脸的老娼妇出来！有谁勾引我男人，倒没种见我了？不要脸的娼妇！”她一口一个娼妇，刘林实在听不下去，挣开母亲的拦阻，走过去道：“你说话能不能干净点？她是娼妇，你又是什么？当初是谁介入她的婚姻？任何人骂她娼妇都可以，就是你没这资格！”

杨杨从房间里出来，她也是被吵醒的。茵子本来被刘林说那一顿，气焰灭了一截，可一见到她，马上又激动了，一口唾沫直吐到她脸上。杨杨还迷迷糊糊的，也没料到她会来这一手，傻傻地被她吐了个正着。

苏月气得捋了袖子，道：“什么野女人！找打是不是？”杨杨拉住她，对茵子道：“你把话给我说明白，一大早的你打上门来，什么意思？”

茵子嚷道：“什么意思？你还有脸问我什么意思？”将一沓照片砸过来，“你看仔细了，这些都是你做的不要脸的事情！”

苏月捡起照片，上面是杨杨和陈树风在一起用餐，各个角度都有。

杨杨摸不着头脑，疑惑道：“我什么时候跟他一块吃过饭？”刘林仔细看了照片，发现照片里的餐馆就是楼下的西餐厅，照片上还有日期，一下都明白了，对杨杨道：“就是陈树风来找我那天，在楼下碰见你和金谷，就一起吃的晚饭。”向茵子道：“你这是找的哪家私家侦探？怎么这么缺德！当时还有我和金谷呢，他怎么就不拍？”

杨杨也想起来了，就前几天的事，她还记得当时刘林说陈树风找她帮一个忙，与陆西若有关，但没有透露太多。她再仔细看照片，想起那是在等上菜的时间，金谷和刘林，一个去了洗手间，一个去前面的管理处拿信件，所以相片里就只有她和陈树风两个人。那时他们也就是闲聊了几句。对于她来说，陈树风已经是与自己没有任何关系的一个人，只是曾经相识，如此而已。她没想到的是，茵子对她与陈树风之间的关系却是如此敏感而又讳莫如深，竟然会去请私家侦探跟踪他们。

杨杨正要解释，茵子却因为听了刘林的话，反应激烈，道：“对啊，怎么就没有你和金谷呢？我也想知道！”杨杨道：“金谷和刘林当时正好走开……”茵子打断她，冷笑道：“正好走开？真是巧啊！”

女人的胡搅蛮缠，刘林现在才见识到，甚觉无奈，对茵子道：“那你到底想要她怎么样？承认她与陈树风其实有感情，这样你心里就舒服了？”茵子嚷道：“终于肯承认

了！”刘林气道：“承认又怎么样？她与陈树风之间就算有感情又怎么样？如果他们之间真有感情，难道你不觉得愧疚，就那么心安理得？你别忘记是你在他们的婚姻里强插了一脚！你才是真正不要脸的人，才是真正的第三者！这是因为杨杨善良，换了是我，哪里轮到你在这里撒野？”

杨杨在一旁摇她手臂，示意她嘴下留情，别太伤了茵子。茵子已是气急败坏，见到杨杨的动作，理解为她这是在怂恿刘林，便失去了理智，走上前一步，一巴掌向杨杨挥去。刘林出于保护杨杨的本能，一把将她手臂抓住，甩开。

茵子借机退后一步，往地上坐去，本意是想吓唬一下刘林和杨杨，却因为没有把握好力道，以致脚下一滑，反而真的跌倒。

几个人看见血顺着她小腿流下来，全傻了，苏月光用手指着她，话也不会说。还是刘母经过此事，对刘林道：“林子，赶紧送医院，赶紧！”

三人这才如梦初醒。

但赶到医院后，大人无碍，腹中胎儿却不幸。半小时后，陈树风、金谷和陆西若都赶到了医院。陈树风十分悲痛，谁都不理，只是呆呆地抱住茵子。茵子从头哭到尾，见到他，越发伤心和委屈，哭得愈发厉害。

刘林退出病房，呆坐在走廊的椅子上。陆西若跟着她出来，坐到她旁边。她这才流泪，说了得知胎儿不保后的第一句话：“都是我的错！”陆西若不知说什么好，起初是很恼她，恼她做事不知分寸，可此时见她如此状况，责骂的言语都无法出口。